

跨 行 通 匯 同 意 書

_____ (機關名稱) 領取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款項

同意採用跨行通匯存入下列帳戶：

帳號名稱：_____

金融機關名稱：○○銀行○○分行（分行、分部）

帳 號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傳 真：_____

※ 自 109 年 5 月起，非屬高雄銀行帳戶者，將由受款人負擔匯費，最低以每筆 **10 元** 計付，並於款項內扣除(款項金額－匯費＝匯入金額)，退匯重匯時亦需先繳納匯費。

立同意書人：(機關圖記及負責人印章)

--	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